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时间：2018年1月1日-2018年9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本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中对2018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进行预测：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在3,900万元至5,700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8.93% -34.95%	盈利：4612万元
	盈利：3000万元 - 4200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2018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预测下降原因：

主要由于融资成本导致财务费用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萃华廷（北京）珠宝有限公司因开业时间较短，为拓展市场导致销售费用增加，从而对公司的净利润造成一定的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 2018 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8 年第三季度业绩报告为准。

2.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公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